

# 中共辽宁理工学院委员会文件

辽理工委发〔2023〕18号



关于印发《辽宁理工学院2023年“微腐败”  
专项整治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中共辽宁理工学院委员会

2023年4月6日

辽宁理工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3年4月6日印发

# 辽宁理工学院 2023 年“微腐败” 大清扫行动工作方案

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认真落实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及省第十三次党代会部署，省纪委监委决定深入开展全省“微腐败”大清扫行动，结合我校实际，制定如下工作方案。

## 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党的领导，坚持人民至上，坚持守正创新，坚持问题导向，坚持系统观念，坚持严的基调，坚持标本兼治，坚持正风肃纪，坚持全面从严治党，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，持续深化纠“四风”树新风，持续深化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，持续深化整治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，持续深化整治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突出问题，持续深化整治群众身边“微腐败”，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，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。

月至10月。主要采取以下方法步骤：

1. 全面排查起底，分轮集中交办。各级党组织全面排查本单位起底“微腐败”信访举报和问题线索。校纪检监察室汇总审核，经校纪委领导审批后，分轮次进行集中交办。集中交办件实行台账化管理，按轮次建账，逐级核账、报账、销账。

2. 实行领导包案，压实工作责任。校党政主要领导及纪委领导班子成员全员包案（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为准），包部门、包领域、包难案，负责督促、检查、指导案件查办及推动化解信访问题，亲自协调调度、统筹指导督促、实地督查督办、真正解决问题。结案处理后案件交由所属党委“一把手”，落实以案促改、化解信访问题等主体责任，并在相关材料上签字背书。

3. 深挖彻查问题，调查处理到位。校纪检监察室要综合运用交办、督办、领办、核办、统筹督办等方式，以真刀真枪、按期办结，确保查办结果经得起检验。

4. 及时反馈通报，做实师生工作。把师生满意作为第一标准，带头做好答复反馈、答疑解惑、思想疏导等工作。案件办结后，对实名举报按规定予以反馈结果。本市的匿名举报要在一个月内予以反馈。本市的匿名举报也要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反馈。

部门，监督推动属地、属事单位落实化解信访问题责任。对经监督推动后仍化解不力的信访问题，上报校纪委，纳入校级纪信联动台账进行管理

#### 6. 严格审核把关 定期通报情况

联系包案单位要严格审核把关，重点审核举报反映问题是否清楚，人员是否处理到位，实名举报人是否答复，信访问题是否得到有效化解，是否在一定范围内通报澄清正名或民主评议，办件量大的单位，由包案地党政一把手向上一级党委政府汇报，定期

通报信访工作成效，健全考核激励机制，把一岗双责落实情况作为重要依据，奖优罚劣严督力。着眼一体推进“三不腐”，及时总结通报典型案例，强化正向激励，激发主动担当作为，不断提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。